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 股東週年大會決議
(2) 第七屆董事會和監事會選舉結果及
(3) 有關與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訂立
新金融服務協議的持續關聯交易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9號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號樓5樓召開二零一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以代理人身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其所代表有權參加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股份數為3,757,678,817，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總股本的86.52%。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詹小張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表決以投票方式進行，所有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的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1. 會議以3,757,526,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96%)，8,0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02%)，表決通過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董事報告書；
2. 會議以3,757,526,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96%)，8,0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02%)，表決通過二零一四年度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報告書；

3. 會議以3,757,526,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96%)，80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02%)，表決通過二零一四年年度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
4. 會議以3,757,678,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100%)，零票反對，表決通過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6.5分；
5. 會議以3,757,526,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96%)，8,0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02%)，表決通過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決算及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6. 會議以3,756,644,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72%)，103,4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28%)，表決通過續聘香港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香港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會議以3,756,644,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72%)，103,4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28%)，表決通過續聘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 表決通過選舉產生第七屆董事會成員並批准其薪酬／津貼方案。具體投票結果如下：

董事	贊成票	反對票	通過率
詹小張先生	3,615,296,680	135,354,836	96.211%
程濤先生	3,727,009,694	29,326,452	99.184%
駱鑾湖女士	3,727,339,694	28,996,452	99.193%
汪東杰先生	3,183,487,434	572,561,383	84.720%
戴本孟先生	3,699,726,944	56,321,873	98.458%
周建平先生	3,620,011,310	136,037,507	96.336%
周軍先生	3,710,267,640	47,411,177	98.738%
貝克偉先生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李惟瑋女士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9. 表決通過選舉產生第七屆監事會成員（職工代表監事除外）並批准其津貼方案。具體投票結果如下：

監事	贊成票	反對票	通過率
姚慧亮先生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吳勇敏先生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章國華先生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史習民先生	3,753,873,966	3,804,851	99.899%

10. 會議以3,757,612,817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99.998%），66,000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0.002%），表決通過授權董事會批准董事的服務合約、監事的服務合約及所有其他文件，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有關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並就此採取所有所需行動；及

11. 會議以333,879,223票贊成（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獨立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39.353%），496,049,594票反對（佔本次股東週年大會獨立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的58.468%），表決否決如下議案：

- a) 本公司及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於2015年4月24日訂立之金融服務協議（「新金融服務協議」）、其條款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新金融服務協議下的存款服務(定義見日期為2015年5月4日的本公司通函(「通函」))的年度上限；及
-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在其認為屬必要或權宜的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步驟以落實及／或執行新金融服務協議。

由於新金融服務協議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因此新金融服務協議並無生效，而現有金融服務協議(定義見通函)將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繼續維持有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股東週年大會第1至10項決議案行使表決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43,114,500。股東週年大會第11項決議案涉及持續性關連交易，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獨立股東所持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及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對股東週年大會第11項決議案行使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為848,418,817。

在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沒有股份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施偉岑先生獲委任在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出任點票的監察員。

新當選董事會成員簡介

執行董事

程濤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為長沙理工大學交通工程專業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程先生一九八三年九月參加工作，曾任浙江省航運技工學校團委書記，浙江省路橋工程處團委書記，浙江省交通工程建設集團三公司黨總支書記，浙江省交通工程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浙江省交通工程建設集團副董事長、黨委書記和董事長等職務。程先生現亦為本公司黨委書記。

新當選監事會成員簡介

股東代表監事

姚慧亮先生，一九七二年出生，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於一九九零年八月開始工作，曾擔任浙江浙通公路經營有限公司項目管理主管、甬台溫高速公路寧波二期管理委員會的財務部經理，寧波高速公路公司的總經理助理級財務經理，以及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管理部副經理和財務中心副主任。姚先生目前擔任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經理。

獨立監事

史習民先生，一九六零年出生，從中央財經大學獲得會計博士學位，擁有管理博士學位。一九八三年七月參加工作，曾擔任浙江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院長及研究生院主任，以及浙江商業職業技術學院院長。史先生目前擔任浙江財經大學會計系教授、浙江省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及臥龍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尖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兩家公司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獨立董事。

職工代表監事(由本公司職工選舉)

陸興海先生，一九六七年出生，畢業於杭州大學心理系，獲得管理心理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陸先生曾擔任杭州中萃食品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助理及副經理。目前，彼亦擔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及本公司紀檢監察部主任。

董事及監事薪酬

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的薪酬在服務合約中予以明確，彼等以第六屆董事會的薪酬為準釐定的三年期薪酬詳情如下：

職位	第1年 人民幣	第2年 人民幣	第3年 人民幣
董事長	859,000	859,000	859,000
董事／總經理／本公司黨委書記	709,000	709,000	709,000
董事／副總經理	615,000	615,000	615,000

非執行董事及監事不收取本公司任何固定薪酬，然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獲發津貼，津貼須視乎彼等對本公司職責的參與情況，乃按董事會酌情釐定。

其他信息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和監事的任期從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計三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當選人概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集團轄下任何的附屬公司擔任職務。除本文所披露者和目前的委任外，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當選人於過去三年並未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當選人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當選人概無《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有關末期股息派發的進一步說明

經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所投票數二分之一以上贊成，批准了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6.5分。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內停止辦理本公司H股(「H股」)的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H股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所有H股過戶檔連同轉讓文書以及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記錄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獲得前述之末期股息。

遵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H股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匯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在股息宣派日前五個工作日所報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收市價折算。因此，本次派發末期股息的適用匯率為港幣1.00元兌人民幣0.7889元。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執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在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本公司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涵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H股自然人股東的股息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3.591分(稅前)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派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

請廣大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公告內容。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遵照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嚴格依照記錄日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會對股東負上責任及不予受理。

致謝

本公司執行董事丁惠康先生及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傅哲祥先生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分別不再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和監事。多年來，他們為本公司的持續、健康發展盡心盡職。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他們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鄭輝
公司秘書

中國杭州，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各位執行董事包括：詹小張先生、駱鑾湖女士和丁惠康先生；本公司各位非執行董事包括：汪東杰先生、戴本孟先生和周建平先生；本公司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周軍先生、貝克偉先生和李惟琿女士。